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广东省科协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1 个

填报人：苏诗元

联系电话：020-83541077

填报日期：2024 年 5 月 22 日

目 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一) 部门职能.....	1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5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1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4
二、绩效自评情况.....	18
(一) 自评结论.....	18
(二) 履职效能分析.....	19
(三) 管理效率分析.....	38
(四) 就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44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45

为全面贯彻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进一步强化绩效和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广东省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粤财绩〔2017〕13号）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4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结合实际，省科协对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9,852.13万元开展了绩效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 主要职责

省科协是广东省科技工作者的群众组织，是中共广东省委领导下的人民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科技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是推动科学技术事业发展的重要力量。根据省编办有关通知，主要职责如下：

表 1-1 广东省科协主要职责

序号	主要职责
1	密切联系科技工作者，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开展科技工作者状况调查研究，反映科技工作者的建议、意见和诉求，维护科技工作者的合法权益；建设科技工作者之家。
2	开展学术交流，活跃学术思想，倡导学术民主，优化学术环境，促进学科发展、知识创新和科技工作者成长成才，培育科学文化，推进全省创新体系建设。

3	<p>推进企业科协、高校科协、科研院所及园区科协组织建设，推进院士专家企业工作站、学会科技服务站建设；组织科技工作者开展科技创新、科学论证和咨询服务，提出政策建议，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助力创新发展，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p>
4	<p>实施科普法规和全民科学素质行动，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推广先进技术，传播科学思想和科学方法；加强科普基础条件建设，加强科普资源开发、集散与共享以及科普信息化建设；开展公众尤其是青少年科学技术教育活动，激发社会创新创造活力，提高全民科学素质。</p>
5	<p>承担科技思想库建设，组织科技工作者参与全省科技战略、规划、政策法规的咨询制定和有关事务的政治协商、科学决策、民主监督工作；推进广东省科技创新智库建设。</p>
6	<p>促进科技社团组织建设，培育科技中介服务机构；组织所属学会有序承接科技评估、工程技术领域职业资格认定、技术标准研制、科技奖励推荐等政府委托工作或转移职能。</p>
7	<p>承担广东院士、青年科学家联络服务有关工作，表彰奖励优秀科技工作者，举荐科技人才，发现培养杰出青年科学家和创新团队；促进科学道德建设和学风建设；开展科技工作者的继续教育和培训工作，负责科协系统人才队伍建设有关工作。</p>
8	<p>开展民间国际科技交流活动，促进国际科技合作，发展同港澳台和海外科技团体与科技工作者的友好交流，实施海外智力为粤服务行动计划，为海外科技人才来粤创新创业提供服务。</p>
9	<p>承办省委、省政府及中国科协交办的其他任务。</p>

2. 机构设置

(1) 内设机构

省科协内设机构 6 个，具体如下：

表 1-2 广东省科协内设机构及主要职责

序号	内设机构	主要职责
1	办公室 (与机关党委合署)	研究制定省科协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处理省科协常委会的日常工作；负责省科协机关综合协调、文秘、信息、机要、保密、档案、安全保卫、行政后勤、信访等工作；承担省科协机关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和综合统计等工作；指导所属省级学会、直属单位、基金会的财务管理、统计等工作。
	机关党委	负责省科协机关和指导直属单位的党群、统战、审计和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指导所属省级学会的党建工作；负责省科协机关和指导直属单位的人事管理、机构编制、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规划、协调和指导科协系统专职干部的教育培训等工作。
2	学会学术部(加挂企业工作办公室的牌子)	负责规划、指导所属省级学会，依法对所主管学会、协会、研究会进行监督和管理；指导地方科协的学会工作；指导学会开展科技服务、科技奖励等工作；组织和动员省级学会拥有的科技资源和智力资源为企业服务，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推动企业技术创新，推动企业科协、园区科协组织建设；开展院士专家企业工作站、学会科技服务站等科技服务工作；参与重大项目决策论证、技术评级、成果鉴定、科技咨询等

		工作；组织指导学会开展国内外学术交流、继续教育、期刊编辑管理等工作；组织评选自然科学优秀论文、优秀决策调研成果和重大学术资助项目。
3	科技普及部	组织实施全民科学素质工作的相关任务；负责规划、组织、协调、指导科协系统的科普工作；指导科协系统科技场馆、科普教育基地建设工作；组织开展全省示范性科普活动和重点人群科普行动；负责科普资源开发与共享建设、科普信息化建设、科普基础条件建设、科普组织人才队伍建设；协助有关职能部门共同推动科普法规政策建设等工作。
4	合作交流部	负责科协系统国（境）外民间科技组织、团体、科技人员的对外交往和联络工作；组织国际、港澳台民间科技团体和港澳特邀委员的科技交流和合作活动；指导所属省级学会对外科技合作交流活动；指导各级学会做好国际科技组织人才的培养、推送和管理服务等相关工作；组织泛珠三角地区科协的交流和合作活动；组织实施“海外智力为国服务行动计划”；指导科协系统“海智计划”工作，负责海外智力引进，建设“海智计划”工作基地（站）等工作；负责省科协机关及直属单位外事工作。
5	组织联络部	指导和推进各级科协、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科协的组织建设；承担筹备省科协全省代表大会的有关工作；承担省科协全省代表大会代表、全委会、常委会的联络服务工作；推动建立和完善科学研究诚信监督机制，推进科学道德建设和学风建

		<p>设；反映科技工作者的呼声建议，维护科技工作者合法权益；综合协调科协系统人才工作、科协系统表彰奖励工作；承担在粤工作院士、青年科学家联络服务有关工作；负责为科技工作者提供政策服务；承担科技人才表彰奖励与举荐等工作。</p>
6	调研宣传部	<p>制定并实施科协宣传工作规划，承担省科协与宣传主管部门的联系工作；指导省级学会和地方科协的宣传工作；起草有关重要文件、报告和讲话；开展面向科技工作者状况的调查研究，指导省级学会和地方科协有关科技工作者状况的调查研究工作；负责科技创新智库建设，组织开展创新评估、决策咨询和建言献策活动；参与省有关法规、规章的立法调研以及修订等工作。</p>

（2）直属预算单位

省科协下设公益二类正处级事业单位1个，为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事业发展中心（广东科学馆，以下简称“事业发展中心”），主要负责承担科技人才服务、科技学术交流、科学技术普及、科技智库建设、青少年科技教育等工作。

3. 人员情况

截止2023年底，省科协（含本级及直属事业单位）共有编制数96人，其中，行政（参公）编制数为52人，公益二类编制数为44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任务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全省科协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全面加强党的建设，着力强化思想政治引领，着力激发科技工作者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着力联系服务科技工作者，着力深化系统改革，团结引领广大科技工作者为广东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作出科协贡献。

2.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根据省科协2023年工作计划，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具体如下：

表 1-3 广东省科协 2023 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主要实内容
1	加强思想政治引领	一是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和全部工作的重心。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下功夫，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在科技界走深走实。贯彻落实《中共广东省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奋力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的决定》，在中国式现代化伟大进程中把握科协组织时代方位、明确定位，战略谋划好科协事业发展的新理念、新思路、新举措，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在科协系统落地生根、结出丰硕成果。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进学会、进高校、进企业宣讲活动，宣传展示科协系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实践和

		<p>经验。</p> <p>二是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持续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引导科技工作者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广大科技工作者紧紧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夯实党在科技界的执政基础。</p> <p>三是大力弘扬中国科学家精神。开展科学家精神巡展及科学家精神进高校、进院所、进企业活动，打造一批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举办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报告会，增强科技工作者奋进新时代的精神力量。</p>
2	有效发挥桥梁纽带作用	<p>一是做好科技人才工作。把握科技、教育、人才贯通发展的时代规律，推进实施《广东省科协关于做好新时代科技人才工作的实施方案》，加强广东省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养计划的跟踪服务，助力粤港澳大湾区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设。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强化“科协就是服务”观念，健全优秀青年科技人才全链条服务体系，搭建人才托举、创新创业、学术交流、科技传播、开放合作、决策咨询等平台，让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科技英才脱颖而出。</p> <p>二是完善人才联络服务机制。优化在粤工作院士休养考察、津补贴发放、医疗保障等服务工作，加快院士专家建议、决策咨询办理反馈，加强网上联系服务，提高对科技工作者思</p>

		<p>想动态及时感知把握能力，适时反映、协调解决他们碰到的实际问题，建设有温度可信赖的科技工作者之家。发挥统一战线的重要法宝作用，加强党外知识分子思想政治工作，增进粤港澳科技界的合作交流。</p>
		<p>三是加大表彰奖励举荐力度。坚持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评选第17届丁颖科技奖，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支持省级学会开展科技奖评选和向省奖励办推荐科技奖项。建设人才培养评审管理系统，做好2023年中国工程院院士候选人推选及中国科协各类科技奖项评审推荐工作。</p>
3	<p>助推广东 高质量发展</p>	<p>一是制定实施“1+2”工程。制定实施《广东省科协服务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百会千站万企”服务先进制造业工程》《“百院千队万人”服务区域协调发展工程》，助推广东高质量发展。</p> <p>二是助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抓住用好粤港澳大湾区、深圳先行示范区和横琴、前海、南沙重大平台建设的历史机遇，以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为引领，实施服务中心大局、建功立业行动。持续推进粤港澳工程师资格互认工作，继续探索总结规则衔接、机制对接、标准互认的方法路径，为工程师国际互认打好基础。发挥前海、横琴、南沙、黄埔建设国家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作用，促进海外人才来粤创新创业。</p>

		<p>三是推动“科创中国”落地见效。发挥广州、深圳、佛山、东莞松山湖高新区等四个“科创中国”试点城市（园区）示范作用，推动院士工作站、科技专家工作站、学会科技服务站的升级赋能，服务实体经济。做强做优中国创新创业成果交易会（广州）、“科创中国”创新创业投资大会（深圳）、全国发明展览会（佛山）和松山湖科学论坛等品牌。</p>
		<p>四是深入实施学术创新能力提升计划。聚焦制约广东科技产业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关键性问题，持续办好“岭南科学论坛”“学术活动月”等活动，组织承办国际性、全国性高层次学术会议。办好大湾区科学论坛（产业数字化转型、公民与创新生态分论坛）、大湾区工程师论坛。</p>
		<p>五是助力乡村振兴。深入推进科技工作者“上山下乡”助力乡村振兴行动计划，推动“科技小院”扩点提质。发挥科协系统人才、技术、科技信息等优势，为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提供科技人才力量支撑。</p>
4	大力提升公民科学素质	<p>一是深入实施科普政策法规。认真履行省科普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和省纲要办职责，组织召开科普工作联席会议和纲要办会议，推动中办、国办《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广东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广东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落实落地。</p> <p>二是推动科普产业化和推进重大科普平台建设。以广东粤科</p>

		<p>普集团为龙头，带动全省科普产业发展壮大。规划建设好“粤科普”公共服务平台，提升“粤省事”“粤智助”政务服务一体机科普专栏的质量和水平，带动科普产品数字化、资源集约化、传播立体化。</p> <p>三是广泛开展科普品牌活动。做强全国科普日、广东科普嘉年华、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流动科技馆巡展等品牌活动，提升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机器人大赛、高校科学营等活动品质，联合办好科普作品创作大赛、全省健康科普大赛和林业科普讲解大赛。</p> <p>四是加强科普条件建设。推动未建综合性科技馆的地市新建1座综合性科技馆，推进全国科普示范县（市、区）、全国全省科普教育基地创建活动。</p>
5	<p>着力打造区域 高端科技智库</p>	<p>一是组织开展重大战略课题研究。利用中国工程科技发展战略广东研究院平台，围绕“以实体经济为本、制造业当家”“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等重点工作，聚焦关键共性技术、领军科技人才培养、科技体制改革等重大课题，探索中国式现代化的广东路径，持续深入开展战略研究，提供决策咨询建议。发挥院士在前沿科技、基础研究、产业布局中的战略咨询作用，落实好在粤工作院士专家意见“直通车”制度。围绕“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主题，办好2023年度院士恳谈会。坚持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在“破四唯”“立新标”等方面建言献策。</p>

		<p>二是完善区域科技创新智库网络。支持中国创新战略研究院与地方科协建设分院，推进省级学会专业特色智库建设，推动大湾区内高等院校、科研单位组建科技智库联盟，加快形成具有区域特色的柔性科技创新智库网络。发挥科协组织第三方评估作用。</p>
6	<p>深化国际和 粤港澳台 交流合作</p>	<p>一是拓宽与港澳台科技社团联系的覆盖面。继续与香港特区发展局、创科局、机电署深化合作，举办第四届绿色创科日、第十一届粤港澳大湾区可持续发展研讨会、第19届泛珠联席会议、港澳台科技专家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开展粤港澳青少年科技创新合作交流活动、港澳台大学生暑期实习活动、海峡两岸大学生辩论赛，巩固拓展粤港澳台民间科技人文交流合作成果。</p> <p>二是完善“海智计划”工作网络体系。推动将海智工作纳入党委政府工作格局，选聘更多知华友华的海智专家加入广东海智，营造海外人才来华创新创业环境，打造示范性的海外来华科技工作者之家，支持具备条件的离岸基地、海智基地和站点申报中国科协海智国际研发社区。</p> <p>三是推动科技类国际组织建设。支持科技工作者、科技组织参与国际组织，主动对接中国科协及国家级学会，参与承办和发起国际科学计划，促进科技组织总部或分支落户广东，推进科技类境外非政府组织在粤设立代表机构。</p>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结合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省科协制定了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具体如下：

一是为加强科协系统思想政治引领，开展各类思想政治教育培训活动，进一步提高全省科协系统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深入实施“党建强会计划”，强化科技社团党委政治功能，发挥科技社团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作风和学风建设，做好科技人才宣传工作，在全社会形成尊重知识、崇尚创新、尊重人才、热爱科学、献身科学的浓厚氛围，鼓舞和激励广大科技工作者不断向科学技术广度和深度进军。

二是为有效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实施“青年人才培养计划”，支持约 20 人，在推动我省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上积极探索人才培养机制；开展在粤工作院士休养考察、津补贴发放、医疗保障等服务工作，让我省院士专家舒心生活、安心工作、潜心科研，为建设高层次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提供有力支撑；评选广东省丁颖科技奖和开展中国工程院院士推选、中国青年科技奖、全国创新争先奖、青年女科学家奖、求是杰出青年奖等科技奖、荣誉评审举荐，继承和发扬献身科学的精神，激励科技工作者投身科教兴国伟大事业。

三是为助推我省高质量发展，持续推进粤港澳工程师资格互认工作，继续探索总结规则衔接、机制对接、标准互认的方法路径，为工程师国际互认打好基础，助力粤港澳大湾区

区建设；深入实施学术创新能力提升计划，聚焦制约广东科技产业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关键性问题，举办“岭南科学论坛”“学术活动月”等活动10多场次，形成全省性的学术活动规模效应和高水平学术品牌，大力提升学术交流质量；实施学会公共服务能力提升计划，支持16项，进一步增强学会支撑创新创业公共服务能力，强化学会科技公共服务产品供给，推动学会积极融入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开展科技志愿服务和组织动员科技工作者“上山下乡”，预计对接项目个数80项，助力乡村振兴。

四是为大力提升我省公民科学素质，全面落实《广东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深入实施《广东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举办“全国科普日”、“科普嘉年华”、公民科学素质大赛、科普作品创作大赛等活动，做优做强品牌科普活动；积极对接中央资金，推动我省科技馆免费开放，提高管理运营水平，促进科技馆服务均等化和优质化。

五是为打造区域高端科技智库，继续高水平建设中国工程科技战略发展广东研究院。围绕“以实体经济为本、制造业当家”“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等重点工作，聚焦关键共性技术、领军科技人才培养、科技体制改革等重大课题，探索中国式现代化的广东路径，持续深入开展战略研究，预计建立合作关系或共同开展研究

项目等的企业、高校、科研院所数量 20 个，形成决策咨询报告 10 份。

六是为进一步深化国际和粤港澳台交流合作，继续举办第四届绿色创科日、第十一届粤港澳大湾区可持续发展研讨会、第 19 届泛珠联席会议、港澳台科技专家志愿服务活动等，组织开展粤港澳青少年科技创新合作交流活动，巩固拓展粤港澳台民间科技人文交流合作成果，拓宽与港澳台科技社团联系的覆盖面；不断完善“海智计划”工作网络体系，服务全省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海智计划工作基地（站），推动将海智工作纳入党委政府工作格局，选聘更多知华友华的海智专家加入广东海智，营造海外人才来华创新创业环境，打造示范性的海外来华科技工作者之家，支持具备条件的离岸基地、海智基地和站点申报中国科协海智国际研发社区。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 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省科协 2023 年部门预算收入 10,651.1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843.79 万元、事业收入 735.18 万元以及其他收入 72.14 万元。

表 1-4 省科协 2023 年收入预、决算对比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收入占比 (%)
合计	10,315.74	10,651.11	10,651.11	100%

财政拨款收入	9,415.07	9,843.79	9,843.79	92.42
上级补助收入	0	0	0	0
事业收入	898.00	735.18	735.18	6.90
经营收入	0	0	0	0
其他收入	2.67	72.14	72.14	0.68

2023年部门预算收入与2022年的10,375.12万元相比增加了275.99万元，增长2.66%，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127.27万元，增长1.31%，主要是省财政年中追加了省科协（本级）的人员经费；事业收入增加135.95万元，增长22.69%，主要是直属事业单位事业发展中心承担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增加，提供服务收入增加；其他收入增加12.78万元，增长21.53%，主要是中国科协年中拨入项目款增加。

表 1-5 省科协 2023 年与 2022 年预算收入对比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两年对比情况	
			增减值	增减幅(%)
合计	10,651.11	10,375.12	275.99	2.66
财政拨款收入	9,843.79	9,716.52	127.27	1.31
上级补助收入	0	0	0	0
事业收入	735.18	599.23	135.95	22.69
经营收入	0	0	0	0

其他收入	72.14	59.36	12.78	21.53
------	-------	-------	-------	-------

2.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省科协 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 9,852.13 万元，按经费支出功能分类分，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39.46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5,861.12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 万元以及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6.55 万元；按经费支出性质分，基本支出 5,110.9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826.46 万元和公用经费 284.48 万元)，项目支出 4,741.19 万元；按经济分类支出分，工资福利支出 4,094.0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464.9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9.03 万元，资本性支出 34.14 万元。

表 1-6 省科协 2023 年支出预、决算对比情况

单位: 万元、%

按支出性质项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支出占比 (%)
合计	10,565.74	9,852.13	9,852.13	100%
1. 基本支出	5,176.34	5,110.95	5,110.94	51.88
人员经费	4,901.24	4,826.46	4,826.46	48.99
公用经费	275.10	284.49	284.48	2.89
2. 项目支出	5,389.40	4,741.18	4,741.19	48.12

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与 2022 年的 10,036.72 万元相比减少了 184.59 万元,下降 1.84%。按支出性质分,基本支出增加 571.54 万元,增长 12.59%(其中人员经费增加 569.33 万元、增长 13.37%,公用经费增加 2.21 万元、增长 0.78%);项目支出减少 756.13

万元，下降 13.75%，主要是因中央政策调整，转列至省科协（本级）的专项资金“院士经费补助”962 万元当年未支出。

表 1-7 省科协 2023 年与 2022 年预算支出对比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两年对比情况	
			增减值	增减幅
合计	9,852.13	10,036.72	-184.59	1.84
1. 基本支出	5,110.94	4,539.40	571.54	12.59
人员经费	4,826.46	4257.13	569.33	13.37
公用经费	284.48	282.27	2.21	0.78
2. 项目支出	4,741.19	5,497.32	-756.13	-13.75

3. 部门“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广东省科协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35.7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53.11 万元的 67.37%，比上年的 13.86 万元增加 21.92 万元，增长 158.1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4.01 万元，完成预算 14.01 万元的 100%，比上年的 0.94 万元增加 13.07 万元，增长 1,390.43%；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6 万元，完成预算 25.5 万元的 62.75%，比上年的 10.61 增加 5.39 万元，增长 50.8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5.78 万元，完成预算 13.6 万元的 42.5%，比上年的 2.31 万元增加 3.47 万元，增长 150.22%。“三公”经

费增加的原因主要是疫情政策的调整，国内外及香港开放，交流增加。

表 1-8 省科协 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两年对比情况	
			增减值	增减幅 (%)
合计	35.78	13.86	21.92	158.15
1. 因公出国（境）费	14.01	0.94	13.07	1390.4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6.00	10.61	5.39	50.8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0	10.61	5.39	50.80
3. 公务接待费	5.78	2.31	3.47	150.22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4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省科协认真总结部门工作完成情况，对照评价指标和评价标准，结合年初预算绩效申报情况，对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自评。经自评，省科协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并取得了良好的效益。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本次自评综合得分为 89.47 分，绩效等级为“良”，

具体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2 部门整体支出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率 (%)
合计		100	89.47	89.47
履职效能	整体效能	25	20.6	82.4
	专项效能	25	25	100.00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	5	5	100.00
	预算执行	4	3.77	94.25
	信息公开	3	3	100.00
	绩效管理	15	12.5	82.33
	采购管理	10	8.5	85.00
	资产管理	10	9	90.00
	运行成本	3	2.1	70

(二) 履职效能分析

该指标主要反映部门整体支出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产出、效益情况以及部门预算、专项资金支出情况等，包括整体效能和专项效能 2 个二级指标，涵盖 5 个三级指标。指标总分 50 分，自评得分 45.6 分，得分率 91.2%。

表3 履职效能三级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率 (%)
------	------	------	----	------	---------

合计			50	45.6	91.2
履职效能	整体效能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0	7.36	73.6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0	8.24	82.4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5	5	100
	专项效能	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20	20	100
		部门主管转移支付资金支出率	5	5	100

1. 2023 年绩效总体完成情况

2023 年，省科协全面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不断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切实履行为科技工作者服务、为创新驱动发展服务，为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服务、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服务职责，把服务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作为科协创新工作的强大动力，团结引领广大科技工作者积极进军科技创新和经济建设主战场，为广东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作出积极贡献。

第一，以铸魂为“基”，高举思想旗帜，政治底色更突出。

2023 年，省科协继续高举思想之旗、精神之旗，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把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固本培元。一是高站位抓好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学习贯彻，高标准组织开展主题教育，全年共开展了 6 场读书班专题研讨会、5 场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会以及 1 场青年理论学习小组专题学习会，精心组织

了2场专题辅导报告会，共有机关干部和科技社团党组织负责人200多人参加，并完成了科协全体党员干部的政治能力提升专题培训党性锤炼活动。二是深入实施党建强会计划，持续打造特色党建品牌。全年组织了1期广东省科技社团党组织负责人培训班，共有30多名省科技社团党务工作者参加；举办了12期科技社团大讲堂，先后邀请省委党校、华南师范大学教授讲授优质党课，共吸引约1.2万名科技社团工作人员线上观看。

其次，以服务为“先”，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中高水平履行了“四服务”职能，科技特色更加明显。

（1）服务科技工作者彰显新作为。一是选树典型，传承弘扬科学家精神。联合省委宣传部等6部门（单位）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深入挖掘20名优秀科技工作者典型，学习宣传他们的光荣事迹、奉献精神、先进成果等。通过宣传“最美科技工作者”典型，生动诠释科学家精神的真谛，立根铸魂，凝聚奋进力量，树立把论文写在祖国大地上的价值导向，激励了广大科技工作者学习“最美”、争当“最美”，广泛营造尊重知识、崇尚创新、尊重人才、热爱科学、献身科学的浓厚氛围，引导青少年热爱科学、崇尚科学、“追星”科学家。二是汇聚人才，凝聚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智慧力量。积极联系服务在粤工作生活的两院院士，全年慰问科技工作者26人次。积极开展举荐表彰评先推优工作，向第三届全国创新争先奖、第十九届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第八届未来女科学家计划、“国家工程师奖”

等推荐候选人 25 名、候选团队 4 个，表彰第十七届广东省丁颖科技奖 31 人，遴选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 20 名为 2023 年度培育人选，发现、举荐、凝聚了一大批奋斗在不同岗位上的高层次科技人才、优秀青年科技人才，在全省大力营造了识才、爱才、敬才、用才的浓厚氛围，团结引领广大青年科技工作者坚定科技报国理想。三是人才接续，培养青少年科技创新后备人才。2023 年，省科协继续以提高我省广大青少年科学素质为目标，积极联合中小学校、高校、科研院所、相关企事业单位等，广泛开展青少年科技教育和重点科普活动，为培养具备科技创新潜质的青少年群体做出了新成绩。据统计，全年约有 11 万名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和教练员参加各类的竞赛和活动。其中，在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中，共有 24 项优秀青少年创新项目作品和 10 项科技辅导员创新项目代表我省参加全国赛，获得了青少年创新项目一等奖 4 项、科技辅导员创新项目一等奖 3 项，1 名同学荣获“中国科协主席奖”，1 名老师荣获全国十佳科技辅导员称号。

（2）创新驱动不断做强。一是助力地方服务“百千万工程”。赴肇庆、韶关、茂名等深入开展科技工作者“上山下乡”科技志愿服务活动，按照地方需求导向、专业对口、精准对接、靶向合作的科技志愿服务模式，提前谋划，主动与相关各地级市、驻镇扶村乡村振兴工作队对接，调研摸排需求，积极策划活动，期间，召开 3 场乡村振兴专家座谈会、4 场专题讲座，参与专家 117 位、院士 1 位，对接服务的项目、技术 96 项。二是助力夯实科技强

省建设基础。积极探索粤港澳大湾区职称评价与工程师资格互认相向协同、内外融通新模式，专业增至 14 个，累计开展工程能力水平评价 447 人，实现资格互认 396 人；联合省人社厅出台《关于开展粤港澳大湾区港澳工程专业人才职称评价试点的工作方案》，组建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试点开展土木建筑、岩土、公路、电机、测控仪器等 5 个工程专业职称评价，有力拓展了大湾区工程师资格互认工作新格局。织密湾区海智基地工作网络，新增 2 家中国科协海智基地、1 家国际研发社区和 10 家中国科协海智合作机构，23 人为中国科协海智特聘专家，累计开展引智对接活动 923 场次，引进海外优质团队 110 个，优秀人才 347 人。三是持续打造高端学术品牌。全年共举办国内、港澳学会学术交流活动 15 场次，共吸引线上线下 100 多万人次参会。其中，第二届大湾区工程师论坛，促成 5 家省级学会分别与香港专业团体签订合作协议；第二十一届学术活动月暨 2023 年科学家前沿交叉学科高端论坛开展前瞻性和创新性学术探讨交流；岭南科学论坛系列活动涵盖了人工智能、航天卫星等 10 个领域，搭建起学术资源共享和高端学术交流平台。四是密切粤港澳科技界沟通交流。全年联系港澳特区政府部门、科技组织（机构）达 70 余家，内地与港澳工程科技界互访考察交流达 40 批次、超 600 人次，增进互信了解、凝聚合作共识。精心组织 81 名港澳台籍大学生暑期实习活动、粤港澳青少年科技创新合作交流活动，增进港澳台青年及学生对祖国的历史认同、文化认同、价值认同和发展认

同。此外，还支持 2023 中国创新创业成果交易会，举办 12 场高端论坛，吸引 800 多家企业（机构）2000 余个项目参展，新材料等 6 个领域成交金额 20.44 亿元，同比增长 135.8%；支持佛山“创新驱动示范市”建设，钱锋院士带领“科创中国”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产业服务团深入南海、顺德等 8 家企业开展技术服务合作。

（3）全民科学素质实现新跨越。面对新时代科普工作要求和我省实际，省科协自觉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普工作的重要论述统一思想认识、指导科普工作，切实履行全民科学素质行动牵头职能，深入实施《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广东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广东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 年）》。2023 年，广东省公民具备科学素质的比例为 16.13%，在超过全国平均水平的省份中增幅最大，提前两年完成“十四五”时期目标。一是积极对接中央做好我省科技馆免费开放工作。2023 年，我省共 19 家（含深圳 2 家）获中央补助科技馆免费开放资金 2863 万元，相对 2022 年增长 575 万，资金增幅全国排名前列，补助资金有效改善了各科技馆的基础设施水平，提升了科普服务能力，特别是解决了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本级财政投入不足的问题，充分发挥了中央资金助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效益。二是主题科普活动品牌效应不断提升。省科协始终坚持以人民群众科普需求为导向，科普惠民，充分挖掘我省丰富的科技资源，大力打造科普品牌。成功举办第五、

六届广东科普嘉年华，带动全省各地举办全国科普日活动 3480 场，吸引线下线上参与 1476.8 万人次；第四届广东省公民科学素质大赛，参赛人数创新高，线上答题参与总人数达 940 万人次；“科学与中国”走进大湾区暨深圳第十一届院士专家巡讲系列活动吸引 21 名院士、9 名科普专家、6 支科技团队，走进全省 240 所中小学校、幼儿园开展科普讲座，惠及 7 万多名青少年。此外，广泛发动各地级以上市科协、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各高校科协、各省级科普教育基地和省科协直属各单位成立科技志愿服务队伍，目前实名注册的科技志愿服务人数达 6.5 万人，志愿服务组织及团体数 925 支，全年开展活动 1.2 万多场次；重建组建广东科普讲师团，包括 7 位院士，以及历届“广东十大科学传播达人”等，总人数超过 300 人；举办第十七届广东省科普作品创作大赛，在全国范围内片集到作品超 1.3 万份，比往届增加 5000 多份，有效激发科普创作，丰富了科普资源；“中国流动科技馆”、科普大篷车进乡村、进企业、进校园、进社区，受众达 1.3 万人次等。

(4) 资政建言创新服务提质增效。积极参与广东人工智能和新型储能产业重大战略决策咨询研究，陈勇等 5 位院士向省委提交 8 份意见建议，为党委政府出台相关领域政策规定提供科学参考。充分发挥中国工程科技发展战略广东研究院高端智库作用，陈军院士《用好时空大数据，助力广东高质量发展》、麦康森院士《强化政策供给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创新联合体顶层规划建

设》、王迎军院士《关于深化大湾区与台海区域战略联动聚力打造“南中国创新发展带”和“南方共同市场”的建议》得到省委领导和有关部门关注。推进决策咨询成果转化利用，建立空天通感算一体化等3个决策咨询专家团队，黄奕祥等4名专家被中国科协聘为首席专家。

第三，以“革”为本，纵深推动科协改革和建设，群团本色更鲜明。一是强化顶层设计，突出问题导向，科协系统深化改革取得新突破。胜利召开省科协第十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领导机构。争取党委政府信任支持，优化各级科协班子配备，指导广州、佛山、东莞、韶关、潮州完成换届工作。联合印发实施《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学会工作的指导意见》，推进学会治理改革；印发实施《广东省科协主管科技类境外非政府组织代表机构管理办法（试行）》，支持国际科技组织来粤落户。二是推进基层科协组织力建设，科协基层组织进一步强化。有序推动50家学会完成换届、变更登记，新成立6家科技社团和1家社会服务机构，新吸纳团体会员4家，评出五星级科技社团25家、四星级科技社团30家。三是加强科协干部队伍建设，激发队伍活力。关心青年干部成长成才，坚持正确导向，提拔使用一批优秀干部，选派5名青年干部挂职锻炼、跟班学习、驻村工作等。

2. 整体效能指标分析（指标分值25分，自评得分20.09分）

整体效能指标主要通过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和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三方面进行考核，

具体如下：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指标 10 分，自评 7.36 分）

表 3-1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目标值	完成情况	完成率 (%)
产出指标 (10分)	数量指标 (9.6分)	各类思想政治教育培训活动人数(人次)(0.6分)	2,500	62,605	2,504
		院士经费补助发放人数(人)(0.6分)	预计 170 人, 2023 年度院士人数预计在 2022 年度的基础上增加 12 人	137	80.59
		表彰、举荐、宣传、慰问科技工作者人数(人)(0.6分)	600	271(其中:表彰 51 人;宣传 100 人;举荐 94 人;慰问 26 人)	45.17
		发表高水平论文篇数(篇)(0.6分)	≥ 20	发表 SCI 论文 31 篇(共发表 62 篇论文)	155.00
		组织科技工作者服务广东经济社会发展活动次数(次)(0.6分)	25	29	116.00
		乡村振兴对接地区科技项目个数(项)(0.6分)	80	96	120.00

		境内外学术会议交流论文、报告篇数(篇)(0.6分)	500	1357	271.40
		参加国际及港澳台地区民间科技活动人数(人)(0.6分)	30	504	1,680.00
		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海智计划工作基地(站)个数(个)(0.6分)	110	144	130.91
	科普素质提升工程产出数量(2.4分,每项0.6分)	开展科普活动40次	开展科普活动184次	460.00	
		制作或征集科普资源数3500项	制作或征集科普资源(科普挂图)6种,总印数2.4万份;	685.71	
		开展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10次	开展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16次	160.00	
		开展科普大篷车下乡23次	开展科普大篷车下乡34场次	147.83	
		开展流动科技馆巡展活动3次	开展流动科技馆巡展活动3次	100.00	
		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参加人数(万人次)(0.6分)	5	11.15	223.00
		面向青少年的各类人才培养计划培养学生人数(人次)(0.6分)	600	90	15.00
成本指标(0.4分)		成本控制率(计算公式:实际成本/总成本*100%)	≤100%	≤100%	100.00
		弥补成本率(计算公式:财政资金/总成本*100%)	≤100%	≤100%	100.00
		财政投入比(计算公式:财政投入/总投入*100%)	≤100%	≤100%	100.00

一是“各类思想政治教育培训活动人数”数量指标。2023年，省科协全年组织开展了24场次思想政治教育培训活动，实际参加人数62,605人，其中，线上参加的人员为62,000人，实现预期目标值（2,500人），指标完成率2,504%（62,605/2,500）。本指标分值0.6分，自评0.3分。扣分原因：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完成率高于150%，按50%得分。

佐证材料：《表1：各类思想政治教育培训活动情况表》及有关佐证材料。

二是“院士经费补助发放人数”数量指标。经申报评审，并经省委人才小组审核，2023年全年应发放181人，实际发放137人，主要是因年初中央政策调整，专项资金中转列至省科协（本级）的部分当年没有拨付至院士所在单位。经有部门同意，已于2024年2月底拨付。由于该指标因政策因素影响而未完成，对此，建议不作扣分。本指标分值0.6分，自评0.6分。

佐证材料：《表2：2023年科技创新战略（人才发展—院士经费补助）专项资金情况表》及有关佐证材料。

三是“表彰、举荐、宣传、慰问科技工作者人数”数量指标。2023年，省科协表彰、举荐、宣传、慰问科技工作者人数271人（其中表彰51人、宣传100人、举荐94人以及慰问26人），未达预期目标值（600人），指标完成率45.17%（271/600）。本指标分值0.6分，自评0.27分。扣分原因：未完成目标，根据完成率计算得分（ $0.6 \times 45.17\%$ ）。

佐证材料：《表 3：表彰科技工作者情况表》及有关佐证材料；《表 4：举荐科技工作者情况表》及有关佐证材料；《表 5：宣传科技工作者情况表》；《表 6：慰问科技工作者情况表》及有关佐证材料。

四是“发表高水平论文篇数”数量指标。2023 年，省科协遴选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 20 名为 2023 年度培育人选，共发表高水平论文（SCI 论文）31 篇，实现预期目标值（ ≥ 20 篇），指标完成率 155%（31/20）。由于该指标完成率仅比 150% 高 5 个百分点，建议不扣分，本指标分值 0.6 分，自评 0.6 分。

佐证材料：《表 7：广东青年科技人才培养计划情况表》及有关佐证材料

五是“组织科技工作者服务广东经济社会发展活动次数”数量指标。2023 年，省科协组织开展广东科技工作者乡村行活动、资助广东省高校科协联盟建设与创新能力提升等科技工作者服务广东经济社会发展活动次数 29 场次，实现预期目标值（25 场次），指标完成率 116%（29/25）。本指标分值 0.6 分，自评 0.6 分。

佐证材料：《表 8：科技工作者服务广东经济社会发展活动情况表》及有关佐证材料

六是“乡村振兴对接地区科技项目个数”数量指标。2023 年，通过组织科技专家赴地方开展地方行、上山下乡助力乡村振兴科技服务活动，解决地方技术难题及项目需求 96 项，实现预期目

标值（80项），指标完成率120%（96/80）。本指标分值0.6分，自评0.6分。

佐证材料：《表9：项目对接情况表》。

七是“境内外学术会议交流论文、报告篇数”数量指标。2023年，举办学会学术交流活动15场次，交流论文、报告篇数1,357篇，实现预期目标值（500篇），指标完成率271.4%（1,357/500）。本指标分值0.6分，自评0.3分。扣分原因：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完成率高于150%，按50%得分。

佐证材料：《表10：学术/学会活动情况表》及有关佐证材料。

八是“参加国际及港澳台地区民间科技活动人数”数量指标。2023年，内地与港澳工程科技界互访考察交流40批次、达504人次，实现预期目标值（30人次），指标完成率271.4%（504/30）。但由于2022年底，在编制2023年绩效目标时，疫情政策仍未调整，香港及国外仍未通关、开放，对此，预计的目标值较低。考虑到是为疫情特殊情况，建议不作扣分。本指标分值0.6分，自评0.6分。

佐证材料：《表11：参加国际及港澳台地区民间科技活动情况表》。

九是“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海智计划工作基地（站）个数”数量指标。截止2023年底，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海智计划工作基地（站）个数144个，实现预期目标值（110个），

指标完成率 130.91% (144/110)。本指标分值 0.6 分，自评 0.6 分。

佐证材料：《表 12：海智基地统计表》。

十是“科普素质提升工程产出数量”数量指标。2023 年，全年开展科普活动 184 次；制作或征集科普资源（科普挂图）6 种，总印数 2.4 万份；开展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 16 次；开展科普大篷车下乡 34 场次；开展流动科技馆巡展活动 3 次，分别实现预期目标值（40 次、3500 项、10 次、23 次、3 次），指标完成率分别为 460% (184/40)、685.71% (24,000/3,500)、160% (10/16)、147.83% (34/23) 以及 100% (3/3)。各项的分值均为 0.6 分，自评 0.3 分、0.3 分、0.3 分、0.6 分以及 0.6 分。

佐证材料：《表 13：科普活动有关情况情况表》及有关佐证材料；《表 14：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情况表》及有关佐证材料；《表 15：科普大篷车情况表》及有关佐证材料；《表 16：流动科技馆情况表》及有关佐证材料；《表 17：制作科普挂图情况表》及有关佐证材料。

十一是“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参加人数”数量指标。2023 年，全年开展 16 场次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实际参加人数 11.15 万人次，实现预期目标值（5 万人次），指标完成率 223% (11.15/5)。本指标分值 0.6 分，自评 0.3 分。扣分原因：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完成率高于 150%，按 50% 得分。

佐证材料：《表 14：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情况表》以及有关

佐证材料。

十二是“面向青少年的各类人才培养计划培养学生人数”数量指标。2023年，通过英才计划等，面向青少年的各类人才培养计划培养学生人数90人，未完现预期目标（600人），指标完成率15%（90/600），本指标分值0.6分，自评0.09分。扣分原因：未完成目标，根据完成率计算得分（ $0.6 \times 15\%$ ）。

佐证材料：《表18：面向青少年的科技创新后备人才培养项目——学生基本情况表》。

十三是“成本控制率”、“弥补成本率”以及“财政投入比”3个成本指标。2023年，省科协成本控制率、弥补成本率以财政投入比均为 $\leq 100\%$ ，实现预期目标值（ $\leq 100\%$ ），指标完成率100%。3个指标分值合计0.4分，自评0.4分。

佐证材料：2023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指标10分，自评得分8.24分）

表 3-2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情况	完成率（%）
效益指标 （10分）	社会效益 （8分）	学术/学会活动受众人数（人次）（1分）	4000	1362886	34,072.15
		科普/科学素质活动受众人数（万人次）（1分）	790	1668.929	211.26
		科普大篷车覆盖人数（万人次）（1分）	3	3.61	120.33
		流动科技馆巡展受众人次（万人次）（1分）	2	6.82	341.00
		科普微信公众号关注数	166.5	174.4	104.74

		(万人) (1分)			
		科普微信公众号年度总阅读数(万次) (1分)	592	569.69	96.23
		形成决策咨询报告篇数(份) (1分)	10	12	120.00
		建立合作关系或共同开展研究项目等的企业、高校、科研院所数量(个) (1分)	31	23	74.19
	满意度(2分)	院士满意度(2分)	≥90%	90%(其中:专项资金“院士经费补静默”满意度为≥90%;广东研究院服务院士专家的满意度为≥90%)	100%

一是“学术/学会活动受众人数”社会效益指标。经统计,全年举办学会学术交流活动参会人次(含线上参会人次)1,362,886人,实现预期目标值(4,000人次),指标完成率34,072.15%(1,362,886/4,000)。本指标分值1分,自评0.5分。扣分原因: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完成率高于150%,按50%得分。

佐证材料:《表10:学术/学会活动情况表》及有关佐证材料。

二是“科普/科学素质活动受众人数”社会效益指标。经统计,全年举办各类科普活动实际参加人数16,577,820人,其中,线上参加人数16,431,405人,实现预期目标值(790万人次),

指标完成率 211.26% (1,668.93/790)。本指标分值 1 分，自评 0.5 分。扣分原因：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完成率高于 150%，按 50% 得分。

佐证材料：《表 13：科普活动有关情况情况表》及有关佐证材料。

三是“科普大篷车覆盖人数”社会效益指标。经统计，全年开展的科普大篷车活动服务人数 3.61 万人次，实现预期目标值（3 万人次），指标完成率 120.33% (3.61/3)。本指标权重 1 分，自评 1 分。

佐证材料：《表 15：科普大篷车情况表》及有关佐证材料。

四是“流动科技馆巡展受众人次”社会效益指标。经统计，全年开展的流动科技馆站数服务公众 6.82 万人次，实现预期目标值（2 万人次），指标完成率 341% (6.82/2)。本指标分值 1 分，自评 0.5 分。扣分原因：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完成率高于 150%，按 50% 得分。

佐证材料：《表 15：科普大篷车情况表》及有关佐证材料。

五是“科普微信公众号关注数”、“科普微信公众号年度总阅读数”2 个社会效益指标。截止 2023 年底，广东科普“双微”平台（微信公众号和微博账号）关注数 174.4 万人，完成预期目标值（166.5 万人），指标完成率 104.74% (169.7/174.4)；年度总阅读数 569.69 万次，基本完成预期目标值（592 万次），指标完成率 96.23% (569.69/592)；上述两项指标分值均为 1 分，

自评 1 分。

佐证材料：《表 19：广东科普“双微”平台号情况表》及佐证材料提供情况表。

六是“形成决策咨询报告篇数”社会效益指标。2023 年，形成决策咨询报告篇数 12 篇，实现预期目标值（10 篇万人次），指标完成率 120%（12/10）。本指标分值 1 分，自评 1 分。

佐证材料：《表 20：2023 年度咨询项目成果有关情况表》。

七是“建立合作关系或共同开展研究项目等的企业、高校、科研院所数量”社会效益指标。2023 年全年建立合作关系或共同开展研究项目等的企业、高校、科研院所数量 23 个，未达预期目标值（31 个），指标完成率 74.19%（23/31），本指标权重 1 分，自评 0.74 分，扣分原因：未完成目标，根据完成率计算得分（1*74.18%）。

佐证材料：《表 21：建立智库建设合作关系或共同开展研究项目等的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统计表》。

八是“院士满意度”指标。经统计，其中，专项资金“院士经费补助”满意度为 $\geq 90\%$ ；而广东研究院服务院士专家的满意度为 $\geq 90\%$ ），实现预期目标值（ $\geq 90\%$ ），指标完成率 100%。本指标分值 2 分，自评 2 分。

佐证材料：《表 2：2023 年科技创新战略（人才发展—院士经费补助）专项资金情况表》及有关佐证材料；《表 22：广东研究院满意度调查问卷统计表》。

(3)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该项指标为财政赋分，得分为 5 分。该指标反映出省科协 2023 年部门整体预算执行进度较好，今后将继续加强资金支出的监督和指导，督促各单位的项目实施进度和预算执行效率，实现财政资金效益最大化。

3. 专项效能指标分析（指标 25 分，自评得分 25 分）

2023 年，省科协主管的专项资金 1 项，为“院士经费补助”（政策任务），省财政下达资金额度为 5,140 万元，实际分配下达 3,958.5 万元，剩余 1,141.5 万元退回省财政，主要绩效如下：

院士是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是实施人才强省战略的重要支撑和依靠力量，在我省发展建设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专项资金的投入，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人才工作重要论述的有力举措，更是体现了省委、省政府对人才工作的高度重视和对实现人才强省目标的坚定决心。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代表着我国科学和工程界的最高学术水平。广东省一直高度重视院士工作，积极为院士创造良好的工作和生活条件，来粤工作的院士人数保持逐年增长的良好态势，进一步夯实我省高质量发展的智力保障。

具体指标完成情况：

(1) 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指标 20 分，得分 20 分）

经自评，专项资金在预算编制、资金分配和目标设置上科学合理，工作保障措施得力，资金使用管理规范有序，项目效益明

显，院士满意度高，基本达到了预期目标，对此，自评得分满分20分。

(2) 专项资金支出率（指标5分，自评5分）

该项指标为财政赋分，得分为5分。由于中央政策调整，经征求有关部门意见后，该专项资金转列至省科协（本级）等单位的部分于2024年拨付完毕。今后，省科协将进一步加强与有关单位的沟通协调，提高资金支出率。

(三) 管理效率分析

反映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方面的实施情况，指标总分50分，自评得分43.87分，得分率87.74%。具体各项三级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 3-3 管理效率三级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率 (%)
合计			50	43.87	87.74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	项目入库率	2	2	100.00
		储备的二级项目使用率	2	2	100.00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1	1	100.00
	预算执行	预算编制约束性	1	0.99	99.00
		资金下达合规性	1	0.78	78.00
		财务管理合规性	2	2	100.00

信息公开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2	100.0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1	1	100.00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5	3	60.00
	绩效结果应用	3	2	66.67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7	6	85.71
采购管理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0.5	0.5	100.00
	采购意向公开时限	1.5	1.5	100.00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	0	0.00
	采购活动合规性	2	2	100.00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3	3	100.00
	合同备案时效性	1	0.5	50.00
	采购政策效能	1	1	100.00
资产管理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2	100.00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	1	100.00
	资产盘点情况	1	1	100.00
	数据质量	2	1.5	75.00
	资产管理合规性	2	1.5	75.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2	100.00
运行成本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2	1.15	57.50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1	0.95	95.00

1. 预算编制（指标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省科协 2023 年部门预算符合省委、省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

作部署以及部门职能职责，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紧密结合，资金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其中：

（1）“项目入库率”、“储备的二级项目使用率”2个指标，为财政赋分，得分均为满分2分。

（2）“新增预算预算事前绩效评估”指标。2023年，省科协提出了两项新增支出，金额1.29亿元，分别为：“粤科普公共服务平台建设”1.19亿元；现代科技馆体系建设1,010万元，上述均已按有关工作要求编制了可行性报告，进行了事前绩效评估论证。对此，自评得分满分1分。

2. 预算执行（指标4分，自评得分3.77分）

2023年，省科协严格以财经制度为准绳，依法依规组织收入、安排支出，管好用好各项资金，积极推进内部控制建设，强化各业务流程控制，重要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的使用均按照“三重一大”的程序研究决定，预算执行高效安全。其中：

（1）“预算编制约束性”指标，为财政赋分，得分为0.99分。今后，省科协将努力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减少预算调剂比例。

（2）“资金下达合规性”指标，为财政赋分，得分为0.78分，今后，省科协将进一步加强项目库建设，严格按照《预算法》要求及时分配并下达资金。

（3）“财务管理合规性”指标。省科协2023年部门预算按照《预算法》等法规和省财政厅的有关要求编制，按照有关程序

报批后执行。部门整体支出严格执行财政法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等均按进度支付资金；事项支出符合规定，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标准集中支付或财政报账等制度；未发现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等问题；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会计核算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采用专账核算，支出凭证基本合规有效。对此，该项指标得满分 2 分。

3. 信息公开（指标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2023 年，省科协严格按照有关的规范规程及时进行信息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其中：

（1）“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指标，为财政赋分，得分满分 2 分。

（2）“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指标。年度绩效目标和绩效自评材料均按照要求在省科协网站上及时公开。对此，自评得分满分 1 分。

4. 绩效管理（指标 15 分，自评得分 12.5 分）

2023 年，省科协认真做好绩效管理工作，及时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和执行进度在党会上进行通报，以确保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对预算执行过程和执行结果进行了有效监督检查，有效杜绝了虚列专项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违规违纪现象。其中：

（1）“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指标。省科协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省科协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明确在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以及机关各

处室、事业发展中心职责分工的要求；针对部分专项经费制定有专项经费管理制度，如《中国工程科技发展战略广东研究院咨询研究专项经费管理办法（修订）》；在年度各个绩效工作节点均下发通知；同时，还努力做好资金支出进度督办工作。但由于在2023年预算编制中未能在系统及时上完善并上传绩效目标，对此，扣分0.5分，自评得分4.5分。

（2）“绩效结果应用”指标。在2023年的绩效管理工作中，省科协能及时对绩效评价结果做出反馈，在管理工作中能体现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较好地实现绩效结果整改并应用于绩效改善工作中，但由于应用仍不够充分，扣分1分，自评得分2分。

（3）“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指标，为财政赋分，得分6分。这反映出省科协在2023年部门预算和项目绩效目标编报、绩效自评等工作中仍存在不足。今后，省科协将全面落实部门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努力提高绩效工作水平。

5. 采购管理（指标10分，自评得分8.5分）

2023年，省科协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编制、执行采购，其中：

（1）“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采购意向公开时限”、“采购活动合规性”、“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以及“采购政策效能”5个指标，为财政赋分，得分均为满分，分别为0.5分、1.5分、2分、3分以及1分。

（2）“采购内控制度建设”指标，为财政赋分，得分0分。目前，已修订《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机关采购管理实施细则（征

求意见稿)》，但未正式出台，未按规定报财政部门备案。

(3) “合同备案时效性”指标，为财政赋分，得分 0.5 分。今后，省科协将做好并指导好直属事业单位及时签订和备案采购合同。

6. 资产管理（指标 10 分，自评得分 9 分）

2023 年，省科协认真执行贯彻《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738 号)等规章制度，进一步落实资产管理的主体责任，不断加强和完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规范和管理，确保资产的安全和完整。通过加强日常监督、管理，逐步理顺、规范、提升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能力。其中：

(1) “资产配置合规性”指标。2023 年，省科协办公用房和办公设备配备符合标准，不存在超标准的情况，配置合理。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对此，自评得分满分 2 分。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指标。2023 年，省科协按要求对资产进行及时处置，对于处置收益和租金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对此，自评得分满分 1 分。

(3) “资产盘点情况”指标。省科协每年均按照要求进行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保证资产安全。对此，自评得分满分 1 分。

(4) “数据质量”指标。为财政赋分，得分 1.5 分。这反映出省科协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有待完善，今后将不断改进，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

(5) “资产管理合规性”指标。2023年，省科协在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无资产管理存在问题。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都能按照相关制度执行。但目前尚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今后，将不断加强制度建设，健全内控机制，进一步健全管理办法和内控制度。对此，扣分0.5分，自评得分1.5分。

(6) “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为财政赋分，得分均为满分2分。

7. 运行成本（指标3分，自评得分2.1分）

(1)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指标，为财政赋分，得分为1.15分。这反映出省科协机关在单位能耗支出、单位物业管理费、人均行政支出等经济成本控制还有待改进。今年，将进一步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行政经费开支。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指标，为财政赋分，得分0.95分，反映出省科协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较好。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2023年，省科协顺利完成了主要工作任务并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但也存在以下问题：

一是2023年部分绩效指标目标值设置过高或过低，不够合理，没有结合以往年度完成情况和当年度实际情况进行编制，导致实际执行偏差较大（完成率大于150%或未完成预期目标）。对此，在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申报时，应充分结合各项具体业务开展

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目标值，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

二是部分内部管理制度有待健全。内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绩效管理、项目管理等内部管理制度仍需进一步完善，各项经费的分配、支出和管理需进一步细化和量化，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反馈 2023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复核结果的函》，贵厅对省科协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复核结果为“良好”。对此，针对《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部门自评复核报告》中提出的复核意见和反馈问题，省科协高度重视，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举一反三，整改的情况如下：**一是**持续强化全过程绩效管理理念。2023 年，省科协进一步强化了责任落实，紧紧围绕“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的主要内容和关键环节，将全部预算收支全面纳入绩效管理，预算统筹能力进一步增强，今后，将进一步健全绩效评价工作机制，有针对性地加强绩效管理学习。**二是**加强采购管理，其中，采购政策效能执行情况良好，指标分值从 2022 年的 0 分提高至满分 1 分，而合同备案及时性也得到了提高，指标分值从 2022 年的 0 分提高至 0.5 分。**三是**加强经济成本支出控制。2023 年，省科协落实落细党政机关要习惯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强化“三公”经费预算管理，勤俭节约办一切事业，“经济成本控制情况”指标分值从 2022 年的 1.08 分提高至 1.15 分。